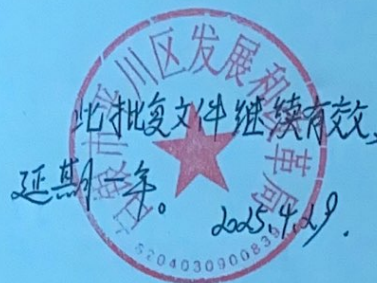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

招标人	甘肃茂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白银市平川区龙华国际城二期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6#楼)		
招标内容	1、本项目 6#楼总建筑面积 30699.04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1383.4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315.6 平方米。 2、小区内配套设施 室外道路硬化采用 C25 混凝土 200mm 浇筑后用聚丙烯颗粒改色硬化面积为 4600 平方米，室外绿化面积 4052 平方米，种植灌木类 10000 株，种植乔木类 300 株；换热站一座，变电站一座，包含小区监控点 60 处，小区广播 7 处，楼宇对讲室外机 2 个，室内机 208 个及线路敷设；门房一座面积 30 平方米，大门一座；包含供水管道供暖管道及天然气管道；包含供电线路敷设；室外景观亭一座等。		
估算金额	10826.245784 万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预计招标时间	2025 年 6 月 16 日		
招标计划发布时间	2025 年 5 月 16 日		
联系人	陈学武	联系电话	17794357065

备注	本招标计划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信息的参考，所列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
----	---

注:此表须加盖项目法人(招标人)公章，立项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



白银市平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平发改发〔2020〕154号

关于《白银市平川区龙华国际城二期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白银市平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上报<白银市平川区龙华国际城二期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平住建发〔2020〕120号）收悉。经白银启翔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专家和有关单位代表，对中元国际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评审。根据评审意见，编制单位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修改和完善，修改后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了国家和省上规定的深度要求。经研究，原则同意该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白银市平川区龙华国际城二期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2019-620403-47-01-016685

项目法人单位：白银市平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建设单位：甘肃茂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建设地址及占地面积

该项目位于新民巷片区，东至矿务局三区、南至共和路、西至兴平南路、北至长征东路，总用地面积 22833.83 平方米。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67677.1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8677.10 平方米（住宅 46430.23 平方米，商业 1796.50 平方米，社区服务用房 3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15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000 平方米，新建住宅 400 套（棚户区改造安置房 396 套，商品房 4 套），配建地下停车位 495 个，安装节能充电桩 184 个。本项目建设内容分为主体工程、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和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三部分。

（一）主体工程：

新建剪力墙结构住宅楼 3 栋（1#、4#、6#）。1#主体为地下 1 层、地上 25 层（1 层商铺），2 个单元 1 梯 2 户布置，附属 1 层框架结构为商铺；4#主体为地下 1 层、地上 25 层（1 层为商铺和物业管理用房），2 个单元 1 梯 2 户布置；6#主体为地下一层、地上 26 层，4 个单元 1 梯 2 户布置，地下车库为框架结构。

（二）小区内配套设施：

硬化小区内道路 10500 平方米；绿化 5852 平方米；敷设室外给排水管网 1900 米、热网 1900 米、电网 1900 米、天然气管线 1900 米，新建大门 2 座、围墙 900 米、100 立方米钢筋混凝土化粪池 2 座、检查井 24 座、垃圾收集站 6 座、换热站 1 座、消防水池 1 座、变电站 1 座；安装太阳能路灯 105 盏、楼宇对讲系统 8 套、小区内监控 70 套、充电桩 184 个。

（三）小区外配套设施：

小区外东侧及南侧配建两条支路，东侧支路宽 12 米、长 400 米；南侧支路宽 40 米、长 530 米。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 23726.14 万元，其中：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3170.00 万元，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874.40 万元。

资金来源为：申请国家补助资金、政府专项债券及自筹等多渠道解决。

五、建设工期

项目建设工期为 21 个月。

六、招标投标

根据《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16 号令），本项目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详见附表。

本批复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两年,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未申请延期或延期申请未通过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白银市平川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4月17日



附件:

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 白银市平川区龙华国际城二期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			✓	✓		
建安 工程	✓			✓	✓		
设备 采购	✓			✓	✓		
监理	✓			✓	✓		
其它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核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
部门规章, 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白银市平川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4月17日

